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强赤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采用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监事强赤华、赵三军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28.30亿元的授信额度,实际金额、期限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合计净值不超过 10.25 亿元（未经审计）的自有土地、房屋、厂房、在建工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等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银行申请资产抵押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是基于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及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按照公平、自愿原则制定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关于该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票，用于公司未来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5.20 元/股（含）。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